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申请书

[请用中文正楷填写]

单位名称：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初次审核 再认证 其它：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申请表

授权代表 已填写认证业务授权委托书（须盖公章），且已确认以下填写内容及所提供资料无误，能真实准确反映本单位现状及要求，现正式向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提出认证申请。

**根据保密要求，为确保在认证过程中保守国家秘密，请申请单位确认以下内容：**

☆ 贵单位申请的认证范围内是否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产品)？

否（若选择“否”，则无需填写以下两条）是

☆ 贵单位是否需要提供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产品）相关资料作为审核证据？

是（若选择“是”，则无需填写下一条） 否

☆ 若不提供，贵单位是否接受认证范围注明“（不含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产品））”？

是，请贵单位在申请的认证范围中注明，如XXX设计、生产（涉及国家秘密的除外）

否，请联系市场人员进一步确认。

**以下内容带有“❑”，涂黑或者打钩为选择该项，空白默认为该项无。**

**1.申请认证/注册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联系人信息 | | 姓名 |  | 职务 |  |
| E-mail |  | 手机/联系电话 |  |
| 体系负责人/管理者代表 |  | 最高管理者 |  | 最高管理者职务 |  |

**2.申请认证/体系基本情况**

2.1

|  |  |  |
| --- | --- | --- |
| 认证体系 | 依据标准 | |
|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 中国CNAS证书/美国ANAB证书 | ISO/IEC27001:2022  其他 |

**申请在认证文件中引用其他标准：**

**注：最终证书中引用的其他标准仅用于说明适用性声明中的控制集在ISMS中选择和删减控制的相关性，而不是用于合格评定**

2.2贵单位员工总数： 人，申请体系覆盖人数: 人

（若员工总数与体系覆盖人数不一致，需填写不一致原因： ）

（再认证或监督阶段若涉及人数变更，需填写变更人数： ）

轮班更次: 班/24小时，每一班次的人数： 人

贵单位正常的工作日：❑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说明：

工作时间：上午 至 ，下午 至 。

如认证范围内、处于单位控制下工作的人员中有很大比例从事某些相同的活动，请明确：

从事的活动或过程：

从事该活动的人数： 人

以上人员判定为从事某些相同活动的理由:

履行职责时对信息只有读取访问权限；

不能使用单位ISMS范围内的信息处理设施；

对单位ISMS范围内的信息处理设施具有明确且可证实的受限访问权限；

在有严格限制以防信息泄露的场所工作的人员，例如采取措施禁止个人物品和设备进入工作区域。

2.3适用性声明版本： **（需与提供的附件《信息安全管理体系适用性声明》版本保持一致）**

2.4**适用于单一场所填写**

申请认证范围：

运营地址：

所有的活动是远程实施的，没有明确的物理地址（适用时）

**2.5适用于多场所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认证总范围 | |  | | | |
| 备注：①请说明具体的活动类型及范围；②总部一般是指体系管理策划部门所在办公地址，分部是指非总部的其他地址。 | | | | | |
| 序号 | 运营地址 | | 总部/  分部（是否申请子证书） | 认证范围/子范围 | 涉及人数 |
|  |  | | 总部 |  |  |
|  |  | | 分部  子证书 |  |  |
|  |  | | 分部  子证书 |  |  |
|  |  | | 分部  子证书 |  |  |

2.6贵单位申请认证的业务是否涉及临时场所(工程\系统集成\运维\勘测服务\监理\物业服务等）？否是 ；如是，请填写下表（预计在审核期间已入场且未完工的）：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地址 | 该场所涉及员工数 | 项目内容 | 实施方式 |
|  |  |  |  | □现场 □远程 |
|  |  |  |  | □现场 □远程 |
|  |  |  |  | □现场 □远程 |

2.7单位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范围复杂性调查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复杂性因素 | 单位情况 | 备注 |
|  | 主要应用系统及用户数量 | 应用系统数量：>=100；>=10，<100；<10  其中单个应用系统最大用户数量级：  >=10000；>=1000，<10000；<1000 |  |
|  | 主机服务器数量 | 数量为： 台，>=100；>=10，<100；<10 |  |
|  | 网络设备数量 | 网络设备数量： 台，>=100；>=10，<100；<10 |  |
|  | 业务类型和法规要求 | 单位所处的是一个非关键业务领域，且不受管制的领域；  单位的客户处于关键业务领域；  单位处于关键业务领域。 | 关键业务领域是可以影响关键公共服务的领域，这些公共服务将引起健康、安全、经济、形象和政府履职能力的风险，从而可能对国家造成非常重大的负面影响。 |
|  | 过程与任务 | 标准过程，涉及标准且重复的任务；大量在单位控制下工作的人员从事相同的任务；很少的产品或服务；  标准的但不重复的过程，涉及大量的产品或服务；  复杂的过程，大量的产品和服务，许多业务单元包含在认证范围内（ISMS涉及复杂性高的过程，或相对较多的独特活动）。 |
|  | 管理体系的建立水平 | 已经很好地建立了ISMS，和（或）存在其他管理体系；  其他管理体系的要素，有些已经实施，有些没有实施；  根本没有实施其他管理体系，ISMS是新的且没有建立。 |
|  | IT基础设施的复杂程度 | 很少的或高度标准化的IT平台、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网络等；  多个不同的IT平台、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网络；  很多不同的IT平台、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网络。 | 指单位范围内使用的信息系统平台的种类 |
|  | 对外包和供应商（包括云服务）的依赖程度 | 很少或不依赖外包或供应商；  有些依赖外包或供应商，这些外包或供应商与某些重要业务活动相关，但不是与所有的重要业务活动相关；  高度依赖外包或供应商，外包或供应商对重要业务活动有着很大影响。 | 指信息安全管理范围内所使用的外包方和供应商的依赖程度 |
|  | 信息系统开发 | 没有或非常有限的内部系统/应用开发；  有一些服务于某些重要业务目的的、内部的或外包的系统/应用开发；  有大量服务于重要业务目的的、内部的或外包的系统/应用开发。 | 指为单位内部应用开发与维护人员的数量及目的 |

**3.管理体系及要求**

3.1 单位已按照认证标准的要求建立实施保持和持续改进相应的管理体系，建立了必要的文件：

正式运行的起始时间 年 月；

期望正式审核的时间 年 月（上旬中旬下旬）

3.2 对于不适用标准的条款及理由的说明，条款号要写到第三位，且每个条款都有对应的理由：

3.3 贵单位申请认证的管理体系是否接受过外部咨询？

否 是，如是请注明提供咨询的时间、机构/个人名称：

3.4 贵单位申请认证范围内有哪些外包的过程/产品/服务？

无  有 （涉及生产/服务实现的外包过程必须填写，并注意与手册等成文信息中描述需保持一致。）

3.5 安全要求

3.5.1 在贵单位内工作是否有防护服装和/或保护装备的要求：

否 是

贵单位是否提供防护服装和/或保护装备? 提供 不提供

3.5.2 贵单位是否有任何其他特别的安全或清洁要求？

否 是

3.5.3 贵单位是否有任何审核员不可访问的受限区域。

否 是

（受限区域可能导致审核活动无法获取相关有效的证据，从而可能导致无法对体系做出是否有效的判断，影响体系的注册）。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需提供的附件名称及内容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附件名称** | **内容要求** |
| **1** | 法人资格证明 必须提供（工商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 | 必须提供 |
| **2** | 管理手册、程序文件 | 必须提交 |
| **3** |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适用性声明 | 必须提交 |
| **4** |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清单 | 必须提交 |
| **5** | 人员清单 | 企业体系覆盖人数少于50人的情况需提交 |
| **6** | 法律法规范围内业务许可证 | 产品范围中有法律法规许可的企业需提交，如增值业务许可证 |